附件4：

王江泾镇村（社区）网格员职责清单

1. 协助基层党建工作。协助落实好“一联三会五事”“三联助创”等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机制，基层党组织和党员“1+X”组团帮扶困难群众机制，深入开展“联系不漏户、党群心贴心”活动；推进党员先锋站“三定一好”工作，常态长效发挥作用；积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抓好网格事务公开和民主协商等工作。

2. 协助信访工作。收集上报重点信访人员信息，参与化解信访问题。

3. 协助做好基层干部作风监督工作。收集上报基层干部违法违纪和作风问题引发矛盾纠纷等信息。

4. 协助文明宣传工作。积极宣传党在基层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平安、综治、法治、反邪教等各类工作宣传。移风易俗、文明宣导，及时制止不文明行为，组织开展文体娱乐活动。

5. 协助民族宗教工作。收集上报涉民族宗教因素的矛盾纠纷、非法宗教活动等信息。

6. 协助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收集上报重点青少年信息，参与问题青少年帮教，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7. 协助妇女儿童工作。收集上报婚姻家庭纠纷和单亲家庭、留守儿童、上访妇女等情况信息，参与妇女儿童维权工作。

8. 协助治安管理工作。组建网格志愿巡防队伍，积极参与“红马甲”治安巡防；收集上报违法犯罪嫌疑人、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等重点人员信息以及非法组织、各类违法犯罪等信息；协助派出所开展各类专项整治和防范宣传教育活动，并对现场抓获的犯罪嫌疑人进行扭送。

9. 协助维稳工作。收集上报各类不稳定因素，参与化解不稳定事件,做好重点时期维稳安保工作。

10. 协助禁毒工作。收集上报吸毒人员及其违法违规信息；参与吸毒人员服务管理，加强毒品预防宣传教育。

11. 协助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收集上报出租房“三合一”、影响消防安全违章搭建、消防设施器材损坏安全通道堆放杂物和停放电瓶车等消防安全隐患信息。

12. 协助司法行政工作。收集上报各类矛盾纠纷信息并参与排查化解；加强刑释解教人员、社区服刑人员等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引导群众学法、守法、用法。

13. 协助新居民服务管理工作。收集上报并协助办理新居民登记发证和出租房屋信息；加强新居民法制宣传教育。

14. 协助金融风险排查工作。收集投资类公司信息，做好不合规机构等可疑情况的收集上报，参与防范宣传等工作。

15. 协助校园安保工作。收集上报无证托幼机构和校园周边安全隐患等信息。

16. 协助文化市场监管和“扫黄打非”工作。收集上报非法印刷、无证网吧、侵害文物等违法违规信息。

17. 协助民政工作。收集上报低保、低收入、重点优抚对象、两参优抚人员等人员的变更信息，参与扶贫帮困，宣传有关帮扶救助的政策法规。

18. 协助社会保障工作。协助宣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了解掌握网格内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和用工情况。收集上报劳资纠纷、使用童工等信息。

19. 协助环境保护工作。收集上报企事业单位非法排污、非法处置工业固废等信息。

20. 协助城乡建设工作。收集上报危旧房安全隐患等信息。

21.协助交通管理工作。收集上报交通安全隐患信息；开展交通事故现场秩序维护等工作。

22. 协助水利工作。积极参与农田水利设施保护、水域保护、防台工作，收集上报非法占用水域、非法开采地下水以及堤防损坏等信息。

23. 协助农业、农村、渔业生产工作。收集上报畜禽规模养殖污染、生猪散养反弹、秸秆露天焚烧、农产品质量安全生产等信息。了解掌握美丽乡村、美丽农业建设等信息。

24. 协助卫生计生工作。收集上报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计生“两非”等信息。

25. 协助统计调查工作。协助参与农业普查、经济普查、人口普查等大型国情国力普查；协助参与“平安秀洲”建设等抽样调查。

26. 协助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收集上报工商贸企业涉及安全生产的违法行为、非法存储或销售烟花爆竹、非法生产或存储危险化学品等安全隐患信息。

27. 协助市场监管工作。掌握网格内食品药品生产经营的单位情况,开展隐患排查，协助开展专项整治，收集上报无证无照、传销、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药品、制售假冒伪劣商品、食品行为等信息。收集上报无证燃、煤压力锅等信息。

28. 协助城市（城镇）管理工作。积极劝阻并上报各类违法建设、破坏城市绿化、乱设摊、乱倾倒、乱开挖、乱停车等信息。及时上报窨井盖等各类公共设施损坏、缺失信息。

29. 协助残联工作。收集上报残疾人教育就业、康复服务、文体生活、社会保障、政策享受等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信息，维护残疾人权益。

30. 协助国土资源保护工作。收集上报非法占用耕地、农田、农民未批先建等侵占国土资源信息。

31. 协助“五水共治”工作。参与河道巡查，收集上报工业、生活、养殖等废水、污水直排信息。

32. 协助做好小城镇整治、“三改一拆”工作。收集上报六类破坏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的行为、违章搭建信息。

33. 协助做好“五气共治”工作。收集上报工业废气、机动车尾气、秸秆焚烧、餐饮油烟、城市扬尘等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情况。

34. 协助为民服务工作。收集上报社情民意和民生诉求，帮助解决群众困难，协助网格内群众办理相关业务。

35. 根据工作需要，适时确定阶段性重点工作和参与其他社会服务管理事务。